

五里桥街道“三会”制度创新实践案例分享 第二场研讨会顺利举行

12月8日上午,五里桥街道“三会”制度创新实践案例分享研讨会(第二场)在三会研习所顺利举行。区地区办主任刘方、街道党工委书记沈永兵、区地区办副主任夏凌霞、上海市委党校现代社区发展研究中心主任何海兵、华东理工大学社会科学高等研究院教授唐有财、街道办事处副主任伊延辉出席。各居民区党总支书记及负责自治工作的社工约40人参与学习。

第二场案例分享研讨会聚焦“三会”制度在商居和谐共处与党建引领下业委会物业建设中的应用,特邀桑城居民区党总支书记陈仁、瑞南居民区党总支书记吕强作分享,并与现场学员进行问答互动。

陈仁分享了“三会”制度在桑城商铺自管会从萌生初创到发展壮大历程中的应用,从对商铺的治理着手,以“治顽症、补短板”工作为契机,通过试点改造形成示



范效应,带动其余商铺进行全面改造,从而实现了商居和谐共处。之后,为实现商户自管自律自治,通过议题征询确定建立商铺自管会,构建长效机制。吕强则从“三会”是方法、功夫在诗外的角度切入,详细阐述了以区域化党建为依托,以发挥社区党员积极性为抓手,如何组建新一届业委会、如何与物业联建共促,提升服务水平,解决了一场旷日持久的社区管理危机的过程,并

为小区重新赢回“上海市文明小区”荣誉称号。

分享过后,现场学员分成两组进行讨论,与会领导、专家也分别加入。学员们有的向两位分享者深入请教,有的畅谈两场分享会的感受体会。桥二居民区书记朱虹、海悦居民区书记吴兢、蒙自居民区书记徐玮捷分别代表小组发表学习感言。

最后,在场领导、专家进行点评,对案



“五创 883”创新社会治理进行时 着力解决社区难题

五里桥社会治理创新实践基地(以下简称“五创 883”)作为街道对于社会力量参与社会治理的新起点,通过培育项目引入多元个体与群体参与社会治理,为解决社区“急难愁盼”及发展型需求,为社会的发展出谋划策。

项目大赛终审评审会

日前,五里桥社会治理创新实践基地开展五里桥街道社会治理“创新创业”项目大赛(以下简称“双创”大赛)终审评审会。本次“双创”大赛终审评审会共有16家社会组织、2家企业、2位五里桥居民和5支高校学生项目团队参与。通过终审评审会选出具有创新性、科学性、可操作性的项目,主办方邀请了来自高校、社会组织、媒体等领域的学者、专家组成的评委会,共同评选出本次“双创”大赛10个创新项目和10个创意项目。在明年的1月,“五创 883”将给在此次“双创”大赛中获奖的10个创新项目和10个创意项目颁奖。

五里桥街道社区健康大使项目团队

五里桥街道社区健康大使项目团队在“五创 883”开展第二期社区健康干预课程——日常生活中的急救小知识,本次课程共有32名来自五里桥街道各居民区的健康大使自治团队成员参与。本次培训先了解健



康大使对于一般急救知识的知晓程度,再以此为基础,以通俗易懂的方式就急救的一般流程、各类突发事件的应对处理方式分享。健康大使自治项目中的社区健康干预课程旨在以多样的方式协助健康大使自治团队进行知识装备和社区引导能力装备,希望以全民所关注的健康为切入点,动员更多居民群众参与社区,建设社区。

“益+”五里桥公益阳光花店项目团队

前不久,当辅读学校的学生们再次进入



花店时,孩子们已经开始能在操作台上熟练地清洗花枝,细细打扫花店卫生,坐在座位上专心画画,为接下来的学习内容做准备。经过将近两个月的沉浸,不知不觉中,孩子们可以自主地各司其职了,他们能记住花卉常识、学会花枝护理、维护店内卫生,逐渐地开始能真正地胜任花店工作。项目团队希望通过花店这个平台,本着帮助孩子们“学成一项技能,走进一个街区,融入一个集体”的理念,让社区残障青少年学习一门技能,真正实现自食其力,走向社会、融入社会。



公益乐学项目团队

近日,上海爱心汇公益服务中心前往戴森公司中国区为公司年轻白领们举办了一场欧洲古典音乐欣赏课程。本次课程主讲老师上海音乐学院的石钱洵老师以生动具象的语言,结合优美动听的音乐,让每一个员工的内心掀起了一幕幕时而悠扬幽远,时而激荡风云,时而慷慨赴义,时而风轻云淡的声音画面,让员工们感受到了欧洲古典音乐的历史悠久、文化深厚的美以及西方乐理的深奥和复杂。

五里桥街道开展社区业委会自治法律援助

为有效解决居民区业委会日常运行与发展中面临的困境、推动其不断提升规范化建设和法治自治能力,五里桥街道自治办自今年9月起启动试行每季度一次的集中法律援助咨询。9月9日和12月9日分别召开第三、四季度社区业委会自治法律援助服务工作会议。五里桥街道办事处副主任伊延辉出席,街道自治办、房管办、相关居民区党总支书记及德同宜居服务中心参加会议。

每次会前,自治办与德同宜居梳理当前矛盾集中高发的业委会名单和事项,并根据矛盾激烈程度和调处难度进行排序,至少提前三天交付律师和房管办,便于专业人士做好研究准备,提升现场答疑效率。会中,隆安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陈世福律师,针对本街道若干小区存在的涉及业主与物业、业主与业委会、业委会成员之



间,业主和开发商之间等各种“急、难、愁”的突出矛盾进行现场剖析、答疑,并为居民

区党总支书记提供合法合规的解决方案或调处建议。

通过两次试行探索,参与各方都对这一形式表示认可,明年将作为长效机制固定下来,为不断强化业委会规范化建设增加砝码。业委会作为尚在初级阶段的基层自治领域,本身涉及《物权法》、《物业管理条例》等多部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明年1月起,各项工作还将根据《民法典》进行相应调整。因此,参与者和监督指导者都亟需通过不断学习提升专业水准。另一方面,伴随着民主意识、法治意识以及维权意识的逐步提高,业主利益需求多样化,城市住宅小区内各种纠纷日益凸显,而市场上能够提供的专业法律援助资源非常有限,通过这一形式正好补足“短板”,为居民区党总支做好业委会监督指导工作“捋清思路、把明方向、化解矛盾”,不断提升社区温度、共同建设“和美五里”。